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市教委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

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类)申报工作的通知

津教委[2022]100号

发布日期: 2022年10月10日

申报对象

凡在天津市行政区域内从事教育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均可申报。

申报范围包括: 哲学社会科学类、自然科学类、工程技术类、医学类、艺术体育类等。

申报条件: 申报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 且在本单位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以上。

申报程序: 申报人填写申报表, 附相关材料, 经所在单位审核后, 报送市教委。

申报时间: 2022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 逾期不予受理。

申报地点: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和平区教育委员会。

一、申报范围及对象

申报范围: 凡在天津市行政区域内从事教育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均可申报。

申报对象: 申报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 且在本单位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以上。

申报条件: 申报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 且在本单位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以上。

申报程序: 申报人填写申报表, 附相关材料, 经所在单位审核后, 报送市教委。

申报时间: 2022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 逾期不予受理。

申报地点: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天津市和平区教育委员会。

二、投标条件和有关要求

(一) 每位首席专家（投标者）本次只能选择两类招标课题中的 1 项进行投标。

(二) 首席专家必须是法人（高等学校）担保的高等学校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关人员，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和

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三、申报办法和程序

(一) 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统一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

(二) 本次项目投标通过网络平台在线申报。教育部社会科学司主页 (www.moe.gov.cn/s78/A13/)“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以该系统为准。

(三)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以下简称《投标评审书》)启用 2022 年新版本，以前版本无效。由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组织投标者下载并按要求填写《投标评审书》。投标材料应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得自行改动招标课题名称。

(五) 本次项目网络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2 日。高校

科研管理部门须在此之前对填报的各项基本信息进行在线审核确认。

(六) 已开通申报系统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以原有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并及时核对单位信息；未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请登录申报系统，登记单位信息、设定登录密码，打印“开通账号申请表”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传真至010-62519525。待审

4. 2022 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和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申
报常见问题答疑



2022年8月8日